

镇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关于同意“美堤苑”扩大四至范围的通知

镇江美裕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：

你司报我局的“关于‘美堤苑’扩大四至范围的申请”收悉。经研究，同意将位于润州区和平路街道百花路与镜天路交汇处东北侧，占地面积 83700 平方米、总建筑面积 164800 平方米的项目纳入“美堤苑”统一命名和管理。“美堤苑”四至范围扩大为：东至金山湖路、中冷路，南至百花路，西至镜天路，北至京江路，总占地面积 121900 平方米，规划总建筑面积 221696 平方米（含地下建筑面积 62048.23 平方米）。

根据国务院《地名管理条例》第十八条、《江苏省地名管理条例》第二十五条、二十六条规定，你司在地名标志、广告牌匾等标识设置以及商品房预售许可证明、不动产权属证书等证件办理中应使用“美堤苑（Měidī Yuàn）”标准名称和读音。

镇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2 年 12 月 13 日